

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

项目名称：北京市通州区中小学校办学装备提升项目（包 1：实验室
成套设备一）

合同编号：TZJWXM-2026-77-GZ-HT-1-003

甲 方：北京市通州区觅子店学校



乙 方：北京弘大运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6 年 9 月 10 日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北京市通州区觅子店学校

乙方（全称）：北京弘大运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谈判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1. 项目信息

(1) 采购项目名称：北京市通州区中小学校办学装备提升项目（包 1：实验室成套设备一）

采购项目编号：TJZWXM-76-GZ-FS/01

(2) 采购计划编号：【2026】77 号

(3) 项目内容：实验室成套设备一

采购标的及数量（台/套/个/架/组等）：详见后附合同清单

品牌：详见后附合同清单 规格型号：详见后附合同清单

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具体见附件。

(4) 政府采购组织形式：☐政府集中采购 ☐部门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5) 政府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单一来源 ☐框架协议 ☐其他：

（注：在框架协议采购的第二阶段，可选择使用该合同文本）

(6)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是 ☐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 ☐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是 ☒否

(7) 合同是否分包：☐是 ☒否

(8)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是 ☒否

外商投资企业类型：☐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9) 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 金额：

国别： 品牌： 规格型号：

☒ 否

(10) 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 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

☐ 强制采购 ☐ 优先采购

☒ 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 是,《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 演示台、实验桌

☒ 强制采购 ☐ 优先采购

☐ 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 是,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

☐ 强制采购 ☐ 优先采购

☒ 否

(11) 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 是 ☐ 否 ☐ 不涉及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 ¥716211.00.00

大写: 柒拾壹万陆仟贰佰壹拾壹元整

(2) 合同定价方式(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可以勾选多项):

☒ 固定总价 ☐ 固定单价 ☐ 固定费率 ☐ 成本补偿 ☐ 绩效激励 ☐ 其他

(3) 付款方式(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 全额付款: _____ (应明确一次性支付合同款项的条件)

☒ 分期付款: 合同签订生效,乙方提交合同总金额 5% (35810.55 元) 的履约保证金,财政资金到账后甲方支付乙方 50% (358105.50 元) 货款为预付款;货到且安装、调试完毕,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支付 50% (358105.50 元) 货款;质保期满退还履约保证金。甲方付款前,乙方均应向甲方提供等额的合法有效的增值税发票,否则,甲方可以顺延付款日,且不承担任何责任。其中涉及预付款的: 合同签订生效,乙方提交合同总金额 5% (35810.55 元) 的履约保证金,财政资金到账后甲方支付乙方 50% (358105.50 元) 货款为预付款。

☐ 成本补偿: _____ (应明确按照成本补偿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绩效激励：_____（应明确按照绩效激励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_____

3. 合同履行

（1）起始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完成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合同履行期限为合同签订后 30 个工作日内完成供货、安装和调试，起始日期与完成日期为计划时间，具体起始日期以甲方通知时间为准）。

（2）履约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3）履约担保：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是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电汇、保函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合同总金额5%（35810.55元）

履约担保期限：合同生效至产品质量保证期期满

（4）分期履行要求：/

（5）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

4. 合同验收

（1）验收组织方式：■自行组织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甲方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是，抽查比例：不低于 10%□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是，（应明确对被破坏的检测产品的处理方式）

■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

（2）履约验收时间：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 15 日内组织验收

（3）履约验收方式：■一次性验收

□分期/分项验收：（应明确分期/分项验收的工作安排）

（4）履约验收程序：甲乙双方派代表进行履约验收，验收邀请相关专业专家参加。

验收后签署验收报告，验收不通过的，乙方 3 日内完成整改。

（5）履约验收的内容：对产品数量、外观，与投标产品响应指标的符合度，产品性能，产品质量，安装工艺，整体运行状况，售后服务等进行验收。其中包括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特别是落实政府采购扶持中小企业，支持绿色发展和

乡村振兴等政策情况。

(6) 履约验收标准：按照国家、行业、地方相关规范、标准，及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响应内容进行验收。

(7) 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是 ☒否

(8)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 /

5.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2)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3)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4) 中标（成交）通知书

(5) 投标（响应）文件

(6) 采购文件

(7) 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8) 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6.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加盖单位印章后生效。

7.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叁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2026年9月10日

合同订立地点：北京市通州区觅子店学校

附件：具体标的及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等。

甲方（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供应商）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北京市通州区觅子店学校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北京弘大运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拥有者性别	男
住 所	北京市通州区潮县镇觅子店村 440	住 所	北京市通州区张家湾镇瓜厂村委会南 50 米
联 系 人	侯宝亮	联 系 人	刘志鑫
联系电话	13552316160	联系电话	13621022103
通信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潮县镇觅子店村 440	通信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梨园镇花涧溪小区物业办公楼西门四层
邮政编码	101112	邮政编码	101121
电子邮箱	txkl163@163.com	电子邮箱	2009hdyh@sina.com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1101124009508819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12787759570Q
		开户名称	北京弘大运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工商银行北京玉桥支行
		银行账号	0200268609006905614
注：涉及联合体或其他合同主体的信息应按上表格式加列。			